

臺南市政府績優研考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一、前言

臺南市政府為表揚研考人員對機關之貢獻，鼓舞其工作士氣，以提升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於102年6月27日函頒「臺南市政府績優研考人員獎勵要點」，每年進行選拔與表揚，榮獲績優研考人員前三名者為市府薦送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之全國績優研考人員選拔，以鼓舞市政建設幕後工作人員的士氣。

二、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性別統計(表一)分析

- (一)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除102年為4位外，其他年度均為5位。
(二)各年度榮獲績優研考人員之性別統計，男性於102年至104年均為2位，105年為3位；女性於102年及105年為2位，103年及104年均為3位。

表一 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性別統計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男性	2	2	2	3
女性	2	3	3	2
合計	4	5	5	5

資料來源：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三)本府績優研考人員選拔之資格，為連續主辦研考業務一年以上之本府各機關單位人員，並無性別差異或性別受益程度之差別；評審指標(研考專業性20%、研考工作配合度35%、研考貢獻度45%)係以工作表現及其貢獻度為主，亦無涉及性別差異或受益程度之差別，故評選結果應尊重評審委員之專業性，無涉性別差異化影響。

三、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選拔初審及複評小組委員性別統計(表二)分析

- (一)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選拔初審小組委員，各年度均為5位，惟其性別統計上，102年及105年為男性1位，女性4位，103年及104年5位均為女性。
(二)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選拔複審小組委員，102年及103年為4位，104年及105年均為5位；在性別統計上，男性在102年為1位，其他年度均為2位，女性在103年為2位，其他年度均為3位。

表二 102年至105年績優研考人員選拔初審及複評小組委員性別統計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	------	------	------	------

初審小組	男性	1	0	0	1
	女性	4	5	5	4
	合計	5	5	5	5
複評小組	男性	1	2	2	2
	女性	3	2	3	3
	合計	4	4	5	5

資料來源：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三)本府績優研考人員選拔分為初審及複評作業，性別統計上發現，在初審小組委員部分，過於偏重女性，甚至 103 年及 104 年均為女性委員；在複審小組委員部分，除 102 年過於偏重女性委員外，其他年度之性別比例尚屬平衡。
- (四)績優研考人員選拔，雖評選委員總人數不多，但可能因個別或性別差異、主觀印象或考量等，每年產生不同之結果，故未來將考慮性別代表性，採取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以避免評選委員組成集中在某一性別。

四、結語

綜合上述分析，本府榮獲績優研考人員之性別統計，在選拔資格及評審指標之規範上，均無涉及性別差異化或性別受益程度差異之影響；惟在初審及複審小組委員之性別統計上，有偏重女性委員之差異性，未來將納入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以平衡評選委員之性別代表性。